

社團法人台北市稅務代理人協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1號9樓之1
聯絡人及電話：鄭庭興 02-23925077 分機 35
傳真：02-23911571
電子信箱：ting@tpecpa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暨團體會員代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
發文字號：北稅協會字第 108005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大會委託書乙紙

主旨：謹訂於 108 年 3 月 21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(9 時 30 分開始報到)假台北市南海路 1 號 9 樓之 1 會計師公會第一會議室，召開本會第 5 屆第 3 次會員大會，敬請 貴會員踴躍準時出席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 107 年 12 月 11 日第 5 屆第 7 次理事會暨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親自出席之會員，本會依往例致贈便利商店面額 500 元禮券乙份。
- 三、依本會章程第 28 條規定「會員(會員代表)不能親自出席會員(會員代表)大會時，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(會員代表)代理，每一會員(會員代表)以代理一人為限。」。貴會員(會員代表)如當日不克親自出席，請於後附「委託書」上簽名或蓋章後交予其他會員(會員代表)委託其代表出席，俾增加出席率。
- 四、報到及領取紀念品時間：108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 時 30 分起。
- 五、會議議程(上午 10 時至 11 時 30 分)
 - 壹、會議開始。
 - 貳、主席團就位。

參、主席致開會詞。

肆、指導機關代表及貴賓致詞。

伍、報告事項：上屆大會決議執行情形、監事會監察報告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本會 107 年度工作報告，提請 承認案。

二、本會 107 年度收支決算表、資產負債表、現金出納表及基金收支表等，提請 承認案。

三、本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草案，提請 審議案。

四、本會 108 年度收支預算表草案，提請 審議案。

柒、臨時動議。

捌、散會。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暨團體會員代表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

理事長

卓敏枝

會員大會委託書

本人因故不克出席本會第5屆第3次會員大會，茲委託本會會員(會員代表)_____代表本人出席。

此致

社團法人台北市稅務代理人協會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中華民國 1 0 8 年 3 月 日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每一會員(會員代表)僅能接受其他會員(會員代表)一人之委託。
- 二、請持本委託書於開會時向報到處報到。
- 三、本表為參考格式，會員(會員代表)自行開具之「委託書」亦屬有效。